

香港天主教教區學校聯會主辦第十七屆聯校運動會通告

敬啟者：

貴子弟獲選代表學校參加二零一五年三月十日(星期二)香港天主教教區學校聯會主辦第十七屆聯校運動會田徑比賽。

(1)練習詳列如下：學生須穿著整齊體育服裝，並準備所需飲料，準時回校練習。

練習項目	日期	時間	地點	負責老師
跑步	2月2日、9日 3月2日	逢星期一 07:30-08:00	學校籃球場	張天泰、張葉玲
擲壘球	2月6日、13日 3月6日	逢星期五 15:30-16:15	學校籃球場	林婉萍
推鉛球	2月2日、9日 3月2日	逢星期一 15:30-16:15	學校籃球場	梁玉薇
跳遠	2月3日、10日 3月3日	逢星期二 07:30-08:00	學校6/F禮堂	麥麗珊
跳高	2月5日、12日 3月5日	逢星期四 07:30-08:00	學校6/F禮堂	林金成

(2)比賽詳情：二零一五年三月十日(星期二)，午膳由學校供應。

a. 集合時間：上午7時25分【逾時恕不等候】

b. 比賽地點：香港小西灣運動場

c. 放學時間：比賽完畢，學生將於下午5時15分返回學校解散。

(3)備註：請貴家長填妥以下回條，並請貴子弟在十二月八日(星期一)或之前連同相片1張及出世紙或身份證副本交回張天泰副校長收集。如有任何查詢，歡迎致電2713 9233與張天泰副校長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



校長

謹啟

洪美華

(張天泰副校長 代行)

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四日

< 回條 >

No14-122

_____ 班學生 _____ ()

敬啟者：本人已知悉貴校「香港天主教教區學校聯會主辦第十七屆聯校運動會」田徑比賽練習通告內容。

本人 同意 敝子弟參加(1)田徑練習和(2)二零一五年三月十日(星期二)聯校運動會比賽。本人將督促 敝子弟依時出席。若 敝子弟練習日遇身體不適，本人將盡早通知有關負責老師。

放學方式：比賽後， 敝子弟之放學方式為(自行放學 / 家長接送)。

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是項練習及比賽。

(原因：_____)

此覆

天主教領島學校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緊急聯絡電話：_____

請在適合的 內加上“✓”

日期：二零一四年十二月_____日

No.14-122(天)